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XL CAPITAL LIMITED**  
卓越金融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7)

**終止收購酒店物業**

董事會宣佈，你的客棧威海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與賣方訂立終止協議，以終止收購山東威海鴻宇酒店。賣方已退還本集團就目標物業支付之代價約人民幣8,300,000元（相等於約10,000,000港元）予本集團，而目標物業將交吉予賣方。

謹此提述卓越金融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之公告（「該等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之通函（「該等通函」），內容有關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收購合共 28 間酒店物業（「酒店物業」，各為「酒店物業」）作為本集團於中國建立優質連鎖經濟型酒店品牌的部份策略。於發表該等公告及該等通函後，本集團已收購一項額外酒店物業，故合共已收購 29 間酒店物業。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內容有關隨後出售及／或終止收購合共 14 間酒店物業。

**終止收購酒店物業**

如該等公告及該等通函所披露，收購酒店物業須待在中國各有關政府機關辦妥所需辦理之登記手續後（其中包括）所有有關轉讓酒店物業業權，方可完成。倘上述登記手續基於與本集團無關之理由而未能於一年內完成，則本集團將有權獲退還就有關酒店物業已支付之代價。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之公告，13 間酒店物業已完成交吉。儘管該等酒店物業已交吉，但其中名為山東威海鴻宇酒店的一項酒店物業（「目標物業」）之業權轉讓登記手續未能成功完成。經各訂約方磋商及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你的客棧酒店

(威海)有限公司(「你的客棧威海」)與目標物業賣家山東省郵政公司(「賣方」)已簽署一項協議(「終止協議」),以終止收購目標物業。根據目標物業原買賣協議之條款,收購目標物業之代價約為人民幣 8,300,000 元(相等於約 10,000,000 港元)。根據終止協議之條款,賣方已全數退還本集團就目標物業支付之代價予本集團,而罰款之款項人民幣 180,000 元(相等於約 216,500 港元)將於終止協議日期後 5 個營業日內支付予本集團。於收妥罰款後 3 個營業日內,本集團將會把目標物業交吉予賣方。概無訂約方於終止後須向另一方承擔任何責任。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認為,是次終止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業務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於本公告內,僅供說明用途,以人民幣計值之款額均按人民幣 1 元兌 1.2 港元之概約兌換率換算為港元。

承董事會命  
卓越金融有限公司  
主席  
拿督林致華

香港,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拿督林致華  
尚煥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史亞倫太平紳士  
李鵬飛博士太平紳士  
俞漢度先生